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

公司股东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本公司股份 37,9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3.54%）的股东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即 2020 年 10 月 23 日至 2021 年 1 月 23 日期间）择机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减持总数不超过 10,695,264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格集团”）的《关于计划减持公司股票的告知函》，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总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赛格集团	公司股东	37,900,000	3.54%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计划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原因	股份来源	减持方式	拟减持不超过股数（股）	减持股份比例不超过（%）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
赛格集团	因实际情况变化实施战略和业务调整	协议受让胡庆周先生及深圳市塞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塞硕名俊进取六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的股份	集中竞价	10,695,264	1%	2020年10月23日至2021年1月23日	视市场价格择机实施

注：1、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处理；

2、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且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不得减持股份。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股东减持最终的数量和价格将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具有不确定性；赛格集团已按有关规定履行本次减持事宜的内部决策程序；

2、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上述股东严格遵守相应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根据《关于就<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有关事项答投资者问答（二）》（2018.01.12），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依据《实施细则》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股份至低于 5%，自持股比例减持至低于 5%之日起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继续减持的，仍应当遵守《实施细则》有关持股 5% 以上股东减持的规定。因此，赛格集团仍然适用于《实施细则》，对其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的减持计划提前 15 个交易日进行预披露，并按照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实施减持。

4、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不存在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5、上述减持对象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的《关于计划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 2、其他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9月23日